

台北市立弘道國中 112 學年七年級音樂科教學計畫

音樂教師：張麗質 分機： 710

領域核心素養

藝 J A1: 參與 藝術活動，增進美感知能。

藝 J A3: 嘗試規劃與執行藝術活動，因應情境需求發揮創意。

藝 J B1: 應用藝術符號，以表達觀點與風格。

藝 J B2: 思辨科技資訊、媒體與藝術的關係，進行創作與賞析。

藝 J B3: 善用多元感官，探索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展現美感意識。

藝 J C1: 探討藝術活動中社會議題的意義。

藝 J C2: 透過藝術實踐，建立利他與合群的知能，培養團隊合作溝通協調能力

藝 J C3: 理解在地及全球藝術與文化的多元與差異。

課程目標

第一學期利用眼、耳及肢體等感官訓練，認識生活中美的不同形式，並建立對美的欣賞與感知能力。取材許多連結日常經驗的內容，引發學生學習興趣與共鳴，就此踏入藝術大門。

1 認識臺灣各地美術館、音樂廳及藝文展演中心。

2 瞭解視覺美的形式原理原則、美感教育之核心素養。

3 認識音樂基本元素並利用生活情境與經驗增強學生對藝術學習的興趣。

4 藉由探索肢體展現聲音表達與情緒解讀學習如何控制身體進而觀察模仿。

5 認識國內外知名、新銳藝術家，拓展其藝術認知領域、眼界。

教學策略

1. 綜合運用講述、啟發性問答、分組討論或師生互動式討論進行教學

2. 以豐富的視聽媒體資源 包括電腦、單槍投影機、 DVD 播放設備、PPT 等，引發學習興趣，並進一步思考與延伸學習

3. 以學習單的習作及課堂發問討論與音樂會表演形式，來檢視學生的學習成效本學期教學活動單元

教學單元

第五課 音樂有『藝思』

第六課 唱起歌來快樂多

第七課 傳唱時代的聲音

第八課 愛「藝」起生活趣

評分標準

1. 期末紙筆測驗 (20%)：本學期的上課課程內容
2. 學習單作業與隨堂測驗 (20%)：請準時繳交，字體需工整
- 3 實作測驗 (演唱、演奏)
- 4 日常表現 40% 上課踴躍參與討論及有良好學習態度可獲得加分，作業未交未及影響上課秩序屢勸不聽則給予扣分

喜愛音樂的孩子 充滿快樂

